

证券代码:600880 证券简称:博瑞传播 公告编号:2021-033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2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示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1年6月28日 14:00-09:00
召开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博瑞·创想成都”大厦A座23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28日
至2021年6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表决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表决类型	
		A股股票	融资融券
1	非财务类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0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2020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
3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	√
4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5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6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暨2021年日常计划的议案		投票数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续聘毕永华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公司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
1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12	非财务类议案		
12.00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2.01	关于选举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附件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分别经2021年6月28日、6月7日召开的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可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7、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议案12.01、议案4、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应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名称:成都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股东
5、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同意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0	博瑞传播	2021/6/2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2021年6月23日交易结束后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参加本次会议。
(二)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2021年6月28日13:30前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和传真到当日应不迟于2021年6月27日)。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并持有开户证券公司委托书);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并持有开户证券公司委托书);法人股东委派的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应持出席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营业执照复印件

件、法人股票账户卡(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并持有开户证券公司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博瑞·创想成都”大厦A座23楼。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自理;

(二)联系电话:028-62500602、87651183

联系人:王露、唐迪东、唐德梅

传 真:028-62500793

邮 编:610063

地 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博瑞·创想成都”大厦A座23楼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投票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唐德梅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0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2020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暨2021年度计划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续聘毕永华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公司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2.00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2.01 关于选举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选举或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选举、监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针对各议案组内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选举票数。如果该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选举议案组,拥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个人累计的选举票数为准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计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监事会改选、选董事6名、监事候选人共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股的表决权;在议案5.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股的表决权;在议案6.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300股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股为限,对议案4.0表达自己的意见表决,他(她)既可以以500股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一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陈杰 × ×				
4.02	陈超 × ×				
4.03	陈霖 × ×				
4.04				
4.06	陈霖 × ×				
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陈杰 × ×				
5.02	陈杰 × ×				
5.03	陈杰 × ×				
5.04	陈杰 × ×				
6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6.01	陈杰 × ×				
6.02	陈杰 × ×				
6.03	陈杰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股的表决权;在议案5.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股的表决权;在议案6.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300股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股为限,对议案4.0表达自己的意见表决,他(她)既可以以500股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一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陈杰 × ×	500	100	100	
4.02	陈超 × ×	0	100	50	
4.03	陈霖 × ×	0	100	200	
4.04	
4.06	陈霖 × ×	0	100	50	

证券代码:1002933 证券简称:华远热力 公告编号:2021-055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1537)。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3日

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拟对深圳恒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恒誉”)享有的有关债权债务进行处置。

一、债权债务情况:

1、债权资产情况:对深圳恒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享有的有关债权资产
2、主债务人所在地:广东省深圳市

3、担保:深圳亿合控股有限公司,自然人王刚、王磊、刘庆江为提供担保
4、债权总额:截至2021年3月31日,我司对深圳恒誉享有的借款本金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53,113,162.28元,差额补足款总金额(经判决后扣除回款)为179,633,404.29元(含相应利息后),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西藏信托案	粤财信托案	渤海信托案	合计数
借款本金	50,197,393.16	22,915,769.12	80,000,000.00	153,113,162.28

法院判令的差额补足款(含相应利息)	64,086,616.08	26,088,546.89	90,545,277.78	180,730,440.75
-------------------	---------------	---------------	---------------	----------------

序号	差额补足款总额(经判决后扣除回款)	63,027,116.69	26,061,009.82	90,545,277.78	179,633,404.29
----	-------------------	---------------	---------------	---------------	----------------

二、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开竞价、公开拍卖、交易所挂牌转让等。
三、交易条件:要求受让人信誉良好,有付款能力,能承受担保上述不良资产所带来的风险,交易资金来源合法。
四、交易对象:境内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以下人员不得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管理机构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有关等关联人。
五、有效期:本公告有效期自公告之日起20个工作日止,公告有效期内未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的询价和异议。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该资产的有关情况请投资者登陆华融网网站查询或与有关部门接洽查询。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陈先生 021-56200353,王先生 021-56200367。

受理排斥、阻挠询价或异议的举报电话:苏先生 010-56359242。
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1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数据 公告编号:2021-035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即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伟业”)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基本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股份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股)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股)	未质押股份比例
流通股	39,729,124	17.87%	32,000,000	14.81%	7,067,616	0	0	0
科华伟业	31,056,432	19.27%	10,000,000	4.54%	21,776,432	0	0	0
合计	100,778,566	30.76%	42,000,000	25.09%	9,234,032	0	0	0

4、质押业务及其他一行人员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防范可控,暂不存在平仓风险,且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不利影响。未质押的质押业务到期(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关联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解除质押股份基本情况

股份名称	解除质押股份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科华伟业	14,460,000	15.87%	3.13%	2020/6/22	2021/6/23	华融信托有限公司
合计	14,460,000	15.87%	3.13%	---	---	---

注:上述股份的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德棉 公告编号:临2021-043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2、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经自查,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其他重大变化。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现对公司有关事项风险提示如下:

一、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事项

截至2021年5月31日,公司存在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违规借款事项涉及借款本息共计47,184.64万元,违规担保本金共计2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事项尚未解决。

证券代码:600880 证券简称:博瑞传播 公告编号:2021-033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公司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公告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领取了《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3月15日
机构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8号院1-4号楼D座4层407
联系电话:+86 10 56300700
邮政编码:101100
负责人:董量
机构编码:000169110108

业务范围:在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颁发许可证日期:2021年3月25日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制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特此公告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二、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开竞价、公开拍卖、交易所挂牌转让等。
三、交易条件:要求受让人信誉良好,有付款能力,能承受担保上述不良资产所带来的风险,交易资金来源合法。
四、交易对象:境内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以下人员不得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管理机构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有关等关联人。
五、有效期:本公告有效期自公告之日起20个工作日止,公告有效期内未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的询价和异议。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该资产的有关情况请投资者登陆华融网网站查询或与有关部门接洽查询。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陈先生 021-56200353,王先生 021-56200367。

受理排斥、阻挠询价或异议的举报电话:苏先生 010-56359242。
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1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数据 公告编号:2021-035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即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伟业”)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基本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股份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股)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股)	未质押股份比例
流通股	39,729,124	17.87%	32,000,000	14.81%	7,067,616	0	0	0
科华伟业	31,056,432	19.27%	10,000,000	4.54%	21,776,432	0	0	0
合计	100,778,566	30.76%	42,000,000	25.09%	9,234,032	0	0	0

4、质押业务及其他一行人员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防范可控,暂不存在平仓风险,且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不利影响。未质押的质押业务到期(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关联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解除质押股份基本情况

股份名称	解除质押股份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
------	------------	----------	----------	----